

绿色建筑与建筑节能

中国城市科学研究会绿色建筑与节能专业委员会编印

通讯地址：北京市三里河路9号（100835）

建设部大院中国城科会办公楼205室 电话：010-58934866

2019年第26期

（总第282期）

2019年12月23日

地方简讯

=====

“既有公共建筑室内物理环境改善关键技术与示范”示范工程顺利通过验收



2019年12月13日，“十三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既有公共建筑室内物理环境改善关键技术与示范”课题组在重庆组织专家对重庆市大渡口区新天泽商场、重庆市南岸区人民医院门诊部楼两项示范工程进行了验收。验收会邀请了重庆市建筑设计院周爱农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煤科工集团重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唐小燕高级建筑师、重庆金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闫兴旺高级工程师、重庆大学建筑城规学院唐鸣放教授、重庆市土木建筑学会暖通空调专业委员会喻伟秘书长组成专家组。课题负责人重庆大学丁勇教授、示范工程业主体、施工单位等相关人员参加了验收会。

上午参会人员先后前往重庆市南岸区人民医院门诊部楼示范工程、重庆市大渡口区新天泽商场示范工程现场查勘。专家组认真听取了课题组的现

场讲解，核查了技术实施情况和应用效果。

两项示范工程分别应用了改变送风形式实现室内气流组织营造、针对特定噪声源增强顶棚内表面吸声性能、增设细颗粒物过滤措施、采用室内环境多参数监测、光源灯具选型及控制方式优化、依据热环境状态及符合需求实现空调系统自适应调节等课题研究成果，示范内容完整，满足科研任务要求。

下午参会人员重庆丽苑维景酒店召开了专家验收会，专家组成员一致推选周爱农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担任专家组组长、唐小燕高级建筑师担任专家组副组长。

专家组听取了课题组对示范工程技术实施情况汇报，查阅了示范工程相关资料及第三方检测报告，经质询和认真讨论，认为通过技术改造示范，示范工程整体热湿环境得到改善，室内细颗粒物浓度较低，空气品质得到改善，室内噪声级超标问题得到解决，室内光环境质量和能效得到提升，实现了改造后整体环境较改造前提升一个等级的效果，示范工程整体达到课题任务书的考核指标要求，验收专家一致同意通过示范工程验收。示范工程有效验证了课题研究成果的先进性和可靠性，对既有公共建筑的改造升级起到了引领示范作用。

（重庆市绿色建筑专业委员会 供稿）

2019 年度宁波市绿色建筑专题培训班顺利举办



由宁波市城市科学研究会主办，同济大学继续教育学院承办的 2019 年度宁波市绿色建筑专题培训班，于 2019 年 12 月 12 日至 13 日在同济大学四平路校区开班。来自宁波市相关建筑设计院、设计公司、工程公司、高校等 55 名学员参加了本次培训。

针对本期学员大多业务素质高、实际经验丰富的特点，培训紧扣绿色建筑专题，课程设置上，既安排专题教学，又穿插现场教学。授课教授分别从建筑空间伦理、城市能源转型、绿色建筑的未来、节能建筑技术等方面教学，采用了大量的案例分析与理论解析相结合。内容安排紧凑丰富，有效发挥学员学习研讨的积极性和能动性，取得了良好的教学效果。结合培训内容，实地参观考察了杨浦滨江—海绵城市案例，同济建筑设计院大楼—立体公交停车场改造。

学员们表示将把此次学习培训的成果与实际工作相结合，不断提高自身的业务水平，做到学以致用，开拓进取，大胆创新，更多地为宁波地区建设发展做出贡献。

(摘自 同济大学继续教育学院 新闻资讯)

大连市绿色建筑行业协会组织开展绿色校园公益课堂活动



2019 年 12 月 10 日大连市绿色建筑行业协会在绿色校园教育培训示范基地—大连市甘井子区中小学生科技活动中心，开展绿色校园公益课堂系列活动。大连市绿色建筑行业协会常务副会长徐梦鸿为大连市甘井子区中小学生科技活动中心的老师及甘井子区周水子第二小学的同学讲解绿色校园与未来以及垃圾分类等内容，引导学生树立绿色环保意识，激发学生热爱环境保护自然的责任感，在同学们的心底种下一颗绿色公益的种子。

(大连市绿色建筑行业协会 供稿)

业内信息

住建部科技委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专委会正式成立

12 月 10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学技术委员会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专业委员会成立会在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隆重召开。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标准定额司一级巡视员倪江波主持会议，并为专委会委

员和顾问委员颁发聘书。中国工程院院士崔愷等 32 位专家委员参加会议，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副总经理王清勤致欢迎辞。

倪江波在讲话中强调了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

的重要意义，介绍了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的相关政策和工
作，希望专委会以成立会为起点，凝聚人心人力，创新推进工
作，共同开创新时代我国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高质量发展
新局面。他专门指出了中国建筑研编的《绿色建筑评价标
准》《近零能耗建筑技术标准》



等国家标准对于我国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的
关键作用，对中国建研院承担专委会秘书处工作并
承办本次会议表示感谢。

会议审议通过了专委会工作规则，研讨了专委
会未来工作，崔愷院士、修龙、叶青等专家委员先
后发言，梁俊强、王清勤两位专家委员分别做建筑
节能、绿色建筑的发展情况介绍。部分委员还参观
了中国建研院建筑安全与环境国家重点实验室，对
中国建研院科研成果及条件保障予以充分肯定。

住建部科技委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专委会共
有委员和顾问委员 47 名，崔愷、江亿、王建国、
刘加平、肖绪文等 5 位院士均为专委会委员。专委
会由崔愷院士任主任委员，江亿院士和中国建设科

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修龙教授级高工任副
主任委员，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副总
经理王清勤教授级高工任秘书长，深圳市建筑科
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叶青教授级高工、清
华大学建筑学院院长助理林波荣教授任副秘书长。
专委会秘书处办公室设在中国建研院。

专委会将针对我国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
需求，以战略研究、政策建议、规划制定、咨询服
务、问题调查、检查评估等形式开展工作，充分发
挥专家智库作用，进一步推动绿色建筑发展，提高
建筑节能水平。中国建研院将全力保障专委会秘书
处工作，组织实施好日常工作和重大活动，为我国
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摘自 中国建筑科学资讯)

中国城市科学研究会召开“绿色建筑标识”、“绿色建筑设计标识”项目评价会议



2019 年 12 月 7 日，中国城市科学研究会第 13
批“绿色建筑标识”、第 18 批“绿色建筑设计标识”
项目评价会议在三亚举办。

海南省三亚海棠湾亚特兰蒂斯酒店项目是
2019 年第十三批“绿色建筑标识”的项目，酒店

项目位于三亚海棠湾滨海岸线中部，滨海路和凤塘
路交界处东侧，项目地上 48 层，地下 2 层，整个
酒店一期工程建筑面积为 249920m²，用地面积为
114601.03 m²，容积率为 1.571，绿化率为 40%，
建筑密度为 29.85%，建筑高度为 226.20m。正式
投入运营后，以三星级绿色建筑为目标，对采用的
各种绿色生态技术的应用效果进行了总结和评估。

评价组成员分别由建筑、结构、暖通、给排水
等八个专业的人员组成，由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
限公司盛晓康教授担任评价组组长并主持评价。

在现场评价过程中，评价组成员听取了申报单
位的讲解，对可再生能源利用、水蓄冷、废热利用
等关键技术的申报资料与实际情况进行比对，初步

判定所采用技术措施的合理性，形成并提交了绿色建筑标识评价现场评价意见，作为绿色建筑标识评价参考依据。

评价组专家对海南省三亚海棠湾亚特兰蒂斯酒店项目进行了进一步现场勘验，随后听取了勘验组和申报单位的汇报，并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查、现场提问。申报单位对可再生能源利用、建筑优化等问题逐一答辩。专家对申报单位在绿色管理和绿色宣传方面所做的工作给予高度肯定。希望申报单位在今后项目运营过程中能进一步积累运行数据。

当天同时在三亚举办了第十八批“绿色建筑标识”项目评价会议。评价项目包括南沙滨海花

园十二期1号楼、海口美兰国际机场二期扩建旅客航站楼项目、深圳市中国资本市场学院项目和横琴口岸及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工程共四个项目。评价组专家首先听取了申报单位的汇报，并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查、现场提问。申报单位对雨水回用、建筑优化等问题逐一答辩。评价组提出希望申报单位在今后项目运营过程中能进一步积累运行数据等建议。

在对申报项目进行审查、判定的同时，评价专家针对各项目的自身特点、设计实施情况等提出了很多改进意见和建议，充分体现了评价工作的意义，不仅仅是获得认证，更是为了使项目的设计、实施更切合绿色建筑的精神。

(摘自 中国城市科学研究会绿色建筑研究中心 新闻资讯)

中国建筑节能协会团体标准 《既有公共建筑室内环境分级评价标准》通过专家审查

2019年12月14日，中国建筑节能协会在重庆组织召开了《既有公共建筑室内环境分级评价标准(送审稿)》(以下简称《标准》)的技术审查会，会议聘请了中国建筑节能协会李德英秘书长、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郝军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江苏省绿色建筑产业技术研究院林常青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冯雅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湖南大学李念平教授、中国建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狄彦强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彭军芝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上海建筑科学研究院张颖高级工程师组成审查专家组，李德英秘书长任审查会专家组组长。会议由中国建筑节能协会标准化管理办公室常务副主任谢骆乐主持。

审查会上，谢骆乐主任首先介绍了标准审查会的要求、流程和专家组成员。《标准》主编重庆大学丁勇教授代表编制组，向审查专家组汇报了标准编制情况，对标准中所涉及到的标准适用对象，相关术语及评价体系等情况进行了详细的说明与解释。专家组认真听取了编制组的汇报，逐条审阅了



标准的送审稿及提交的送审资料，并就标准内容向编制组进行了询问与讨论，形成了相应的修改建议。

经审查，专家组认为《标准》的编写对公共建筑室内环境评价具有指导意义，达到国际领先水平。专家组一致同意《标准》通过审查，并建议标准更改名称为《公共建筑室内环境分级评价标准》。

该《标准》的发布实施，确定了建筑室内环境分级概念，提出了既有公共建筑环境性能基本要求，并确定相对优越指标，更好的量化公共建筑的室内环境等级及改造后建筑性能提升。

(重庆市绿色建筑专业委员会 供稿)